

新乡市卫滨区教育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度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指导下，认真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我局工作特点，坚持以公开透明、公平公正为主线，以方便群众为立足点，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，围绕教育中心工作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相关信息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促进教育公平、办人民满意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任组长、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负责组织和协调全区教育系统依法行政、依法治校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政（校）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局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。

二是抓好队伍建设。为做好公开相关工作，我局配备了3名专职工作人员、14个科室、24所中小学均明确有一名信息员，建立了一支近50余人的政府信息公开及政务公开工作队伍，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及政务公开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三是优化公开内容。进一步明确了主动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包括由制定和出台的规范性文件、科室职能、办事程序，以及中小学教师资格的认定、社会力量办学申办、转学及学籍办理、学生资助等工作，进一步提高了服务群众能力。

四是丰富公开形式。我局除在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进行信息公开外，继续依托报刊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新媒体开展政策法规宣传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6	0	36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289	17.3848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

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还不够到位，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不强、数量不多、格式不规范，有待加强和改进。

改进情况：

一是提高思想认识，继续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；

二是强化日常管理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工作紧密结合起来，在我局各类文件中鉴定其属性是否公开及公开范围，重点保证信息及时公开；

三是加强审查，对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要求，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19年我局没有需要报告的事项。